附件1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根据《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化“羊城慈善为民”行动创建全国“慈善之城”2017年实施方案的通知》（穗民﹝2017﹞68号）精神，广州市慈善会将举办第三届广州市福彩公益慈善项目大赛。为保证项目大赛成效，宣传推广公益理念，按照项目管理有关规定，拟通过比选的方式，委托一家专业机构负责项目大赛组织实施工作。

二、项目内容

**（一）项目大赛项目评审**

承办机构负责项目大赛整个过程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大赛细则进行项目征集、大赛项目评审、评出得奖项目等有关工作，实施过程中对社会公众及参与机构答疑工作。评选结束后组织开展颁奖暨分享交流会。

**（二）项目大赛入围项目能力建设培训**

承办机构负责对入围项目开展能力建设培训，加强项目专业性，提升项目大赛专业能力。

**（三）项目大赛宣传推广**

承办机构在项目大赛期间，负责对项目大赛进行专题播报以及新闻媒体报道，营造舆论氛围，扩大项目大赛社会影响力。

**（四）项目大赛招商**

承办机构负责项目大赛招商工作，完成招商方案，链接社会资源，市场化运作项目大赛。

**（五）项目评估实施**

承办机构负责项目大赛资助项目后期跟进、反馈、监管，对大赛项目进行评估考核，确保资助项目得以有效实施。

三、服务期限

2017年7月——2018年6月。

四、项目最高限价

人民币28万元。

五、项目运营要求

（一）投标人应为在民政部门登记的合法社会组织或在工商部门登记的合法企业。

（二）投标人应具有项目相关经验。

（三）凡参与公益慈善项目大赛的机构不得参与比选。

（四）7月3日前，参选机构提交报价书、根据用户需求书写定的项目方案。

六、付款方式

项目经费的拨付依照双方的合同约定执行。